

2020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园区管理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丘辉、黄纪润

填报人：黄俊凤

联系电话：0755-84622526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1. 项目背景

马峦山郊野公园是深圳市首个郊野公园，自然生态资源优质丰富，是市民游客亲近自然、品赏生态、休憩游赏的好去处。马峦山郊野公园坪山部分 21.73 平方公里，东临葵涌街道，西临三洲田水库，横跨 3 个街道（碧岭、马峦、石井），由西向东绵延约 12 公里。

2.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深坪办发〔2019〕46 号）等文件。为更好地保护马峦山郊野公园的自然生态资源，给市民游客营造更优品质的公园环境，提升园容园貌、生态资源保护、绿地管护、森林防火、安保服务、基础设施等方面品质，打造马峦山名片，开展此项目。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该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均为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其中：

综合部：负责协助业务部门上报材料进行核准；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业务部门：负责编制项目的预算，并向中心综合部进行预算申报；负责项目日常监督与管理，跟进项目实施情况。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2020 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998.19 万元，资金下达后，由业务部门结合项目实际，制定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实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园区综合物业管理服务（安保、绿地养护保洁、“四害”消杀、红火蚁防治、公厕、建筑物、路灯、手作步道、后勤等管理业务）、电费、园区基础设施维护等方面支出。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资金由我中心业务部门拟定用款计划，项目实施前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对资金进行申请、使用；项目实施时有专人及时跟进实施情况；项目实施后及时、规范对支付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2020 年度本项目实际下达金额 992.49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989.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28%。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项目总目标：通过综合物业管理服务，实现“管养、安保、服务”为一体的综合管理，使园区乔木生长良好，属性美观，无缺株死树；绿化带平整，绿地无明显杂草；公园环境卫生及群众满意度得到稳步提升，园区景观得到进一步改善；安全管理得到进一步保障，确保森林防火安全，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同时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及景观配置。

2. 项目年度目标：提升园区服务质量，发挥大物业综合

管理效能，加强园区在安保服务、应急处置、绿化管养及环卫保洁等综合服务水平。园区景观得到进一步改善，安全管理得到进一步保障。

3. 我中心基本实现该项目 2020 年的年度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我中心对 2020 年度园区管理项目经费支出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通过本项目绩效评价，加强了对今后项目的管理提供了参考，为项目支出的监管以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方面积累经验。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从项目决策角度分析

该项目的项目目标设立与我中心履职相适应，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符合本中心中长期实施规划。

在项目决策过程中，我中心严格按照相关决策制度履行相应手续，项目决策过程合法合规。同时，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充分考虑资金分配因素，科学合理分配项目资金。

2. 从项目管理角度分析

2020 年该项目资金调整预算数 992.49 万元，实际到位 992.49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到位及时率为 100%。

该项目严格执行我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资金支出依据充足，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

该项目组织实施规范。我中心建立健全、分工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项目管理制度。

3. 从项目绩效角度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项目产出数量目标。完成园区管养面积（包括绿地、水体、硬地保洁）27 万平方米、林地养护管养面积 29 万平方米、公厕管理 6 座、路灯 150 盏、“四害”防治 106120 平方米、安保服务配备人数 105 人、手作步道建设 5000 米、零星维修项目 8 个，均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值。

（2）项目产出质量目标。马峦山郊野公园环境卫生清洁率、公园绿地覆盖率、林地养护合格率、公园秩序维护率、园区巡查覆盖率、安全管理工作达标率、公园景观灯夜间亮灯率、“四害”消杀和有害生物防治覆盖率、项目验收合格率均以达标，按计划完成值 100%。

（3）项目产出时效目标。该项目已按照项目计划及时完成各项工作，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

（4）项目产出成本目标。该项目预算控制较好，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支出范围内，不存在项目超出预算支出的情况。

（5）项目社会效益：促进社会发展，有利于增加市民对公园环境满意度，为市民休闲提供了优美、整洁、安全的场所，提高市民生活素质，同时也提高市民的生活幸福感和

获得感。

（6）项目生态效益：有利于净化空气和环境美化，也有利于公园自然环境和景观的协调发展。

（7）服务对象满意度。对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满意度调查，评价为非常满意或满意。

4.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应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2020 年度园区管理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三、取得的成效

（一）采购管理制度完善，采购过程监督到位

园区管理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园区物业综合管理、园容设施维护、园区综合管理。我中心严格按照《采购管理办法》执行，对项目采购过程中的各项工作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强调采购服务及服务质量的跟踪，保证采购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在执行过程中，该项目严格按照采购制度，采购过程监督到位。

（二）规范管理制度，强化时间节点意识

我中心定期召预算执行工作会议，加大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强化时间节点意识。在规定时间内，我中心按时完成项目各项工作，化解各部门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棘手问题，达到园区管理经费项目的科学化与规范化要求，保证了园区管理经费项目工作的有效运转。

（三）项目各项活动顺利开展，完成效果良好

2020 年，园区管理项目各项工作均按照计划及时完成，项目预算执行良好，有效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提升园区安全水平，项目完成效果良好。

（四）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财务制度执行有效

我中心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落实单位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园区管理经费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执行，有效保障保障资金安全。在实施期间资金支出做到了专款专用，各款项支付凭证、发票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资金开支经过了评估认证。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中心在申请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时同步编报了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并按规范将绩效目标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但由于我中心在 2020 年 6 月份才启用马峦山大物业管理模式，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全面，产出、效果类指标设定不够完整，对后续的部门产出、效果考核带来一定困难。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在以后年度申请次年部门预算时，应紧紧围绕重点工作和任务，对各项目的费用构成进行细化分析，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确保绩效目标的完整、科学、合理，为后续的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打下坚实基础。